

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8月18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俞建模先生主持，董事会成员共7人，全部出席现场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>和<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和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关于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和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的披露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关于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具体内容
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披露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8月20日